

2025年度中山市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各镇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规程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三）统筹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和共享，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应对突发事件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指挥协调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

量建设，指导各镇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八）负责消防管理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冰冻、台风、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区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创新和加强安全生产综合监管。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经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

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市应急管理局应当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全市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后勤保障、装备和资产管理等工作。统筹安排和监督有关专项资金资金的使用。指导监督所属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局政府网站和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及网络信息安全工

作。

（二）组织人事科：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工作。

（三）政策法规和新闻宣传科：组织拟订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承担重大政策研究、规范性文件、安全生产较大数额行政处罚、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合法性审查及听证、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新闻发布，舆情监测和应对，文化建设及宣传教育工作。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相关经济政策建议，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和避难设施建设。

（四）审批服务办公室：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对需要上级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转报。对需要进行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察、科室会审、班子审定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跟踪和落实等职责。负责特种作业人员（煤矿及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除外）的操作资格以及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工作。

（五）应急指挥科：统筹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拟订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网络信息安全工作，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完善相关信息传输和共享。承担自然灾害类、安全生产

类突发事件现场处置与救援协调保障工作，以及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现场指挥的组织、协调、保障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科研以及科研专家队伍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专家组秘书处工作，协调专家组有关专家参与突发事件的处置。统筹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镇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应急救援队伍教育培训、培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承担市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日常工作。

（六）综合协调科：综合分析全市及各行业领域应急救援、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相关对策建议。负责对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重大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情况督查、督办。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较大事故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相关行业和领域较大事故挂牌督办。指导协调各镇区政府和市有关部门履行自然灾害防治职责。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镇区政府和相关市直部门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全市综合性安全生产检查督查和考核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统计和分析工作。建立灾情报告制度，承担灾情的统计、核查、损失评估等灾害救助需求分析工作。协调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组织指导安全生产诚信管理相关工作。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七）火灾防治管理救援科：组织拟订和监督实施消防地方规范性文件和技术标准，组织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负责森林消防救援力量的教育培训管理和森林火灾扑救，负责市级森林防灭火物资的采购、存储、调拨使用，开展森林火灾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协调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以及较大火灾调查处理（评估）有关工作和较大火灾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工作。协调消防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组织协调地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八）汛旱风灾害救援科：组织协调水旱、冰冻、台风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有关江河湖泊和水工程实施防御洪水台风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等工作，组织协调冰冻、台风防御工作。指导协调汛旱风灾害救援力量的建设。建立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负责开展汛旱风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海洋灾害应急救援预案。承担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定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办救灾款物管理、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承担市减灾委员会日常工作。

（九）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科：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

准情况，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协助指导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

（十）安全生产基础科：负责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督促指导相关行业实施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培训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安全评价中介机构资质管理并监督检查。

（十一）执法一科：负责应急管理行政执法综合性工作，负责执法监督指导，组织协调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工作。承担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按片区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按片区承担职责范围内自然灾害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责。统筹组织对全市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管工作进行督查。按片区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管工作开展督查。统筹受理有关应急管理违法行为的举报投诉。按片区依法查处举报投诉、有关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的应急管理违法案件。参与市政府组织的联合执法检查工作的。

（十二）执法二科：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承担生产安全事故类行政处罚工作。

（十三）执法三科：按片区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按片区承担职责范围内自然灾害方面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责。按片区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管工作开展督查。按片区依法查处举报投诉、有关部门移送、上级交办的应急管理违法案件。参与市政府组织的联合执法检查。

（十四）下属事业单位：中山市应急事务中心：1. 负责制定全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计划并组织实施。2. 负责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师资管理工作。3. 负责安全生产培训教育经费的管理工作。4. 负责对全市（三级、四级）安全生产培训机构的协调管理工作。5. 受市应急管理局委托，负责危险化学品和工商贸等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全市特种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与管理能力考核工作。6. 参与应急救援、值班值守，协助做好事故灾害监测预警。7.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内设机构：综合协调股、宣传考核股、应急事务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7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41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94.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37.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7.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8,982.9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76.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76.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9,976.98	总计	60	9,976.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76.98	9,97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80	6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80	69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6	325.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0	3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69	22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85	11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82.97	8,9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82.97	8,98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058.98	4,05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26	35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40.00	1,9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13.12	2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457.04	45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423.18	1,42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364.41	36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2.98	172.9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76.98	4,128.57	5,848.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41	0.00	0.41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1	0.00	0.41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41	0.00	0.4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80	69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80	694.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6	325.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0	3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69	225.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85	112.8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7.00	0.00	3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2	257.72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82.97	3,176.05	5,806.9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82.97	3,176.05	5,806.92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4,058.98	2,811.64	1,247.35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26	0.00	353.26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40.00	0.00	1,94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13.12	0.00	213.12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457.04	0.00	457.04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1,423.18	0.00	1,423.18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364.41	364.41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2.98	0.00	172.9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7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8	1.0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41	0.41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4.80	694.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0	3.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37.00	37.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72	257.7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8,982.97	8,982.97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76.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76.98	9,976.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976.98	总计	64	9,976.98	9,976.9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976.98	4,128.57	5,848.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8	0.00	1.0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8	0.00	1.08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	0.00	1.08
205	教育支出	0.41	0.00	0.41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1	0.00	0.41
2050803	培训支出	0.41	0.00	0.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80	694.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80	694.8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96	325.9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30	30.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69	225.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85	112.8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0.00	3.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00	0.00	3.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00	0.00	3.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7.00	0.00	37.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7.00	0.00	37.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37.00	0.00	3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72	257.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72	257.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2	257.7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982.97	3,176.05	5,806.9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982.97	3,176.05	5,806.9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0101	行政运行	4,058.98	2,811.64	1,247.35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26	0.00	353.2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940.00	0.00	1,94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13.12	0.00	213.12
2240108	应急救援	457.04	0.00	457.04
2240109	应急管理	1,423.18	0.00	1,423.18
2240150	事业运行	364.41	364.41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72.98	0.00	17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46
30101	基本工资	491.34	30201	办公费	16.10
30102	津贴补贴	1,408.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92.14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65.83	30205	水费	0.50
30107	绩效工资	168.24	30206	电费	24.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69	30207	邮电费	4.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8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51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5	30211	差旅费	7.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72	30213	维修（护）费	4.25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40.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0.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9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9
30302	退休费	335.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8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18	30228	工会经费	16.9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3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4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833.74		公用经费合计	29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7.91	1.00	280.91	208.46	72.45	6.00	265.84	0.00	261.95	208.46	53.49	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总收入9,976.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976.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76.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79.87万元，下降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53万元，增长5.29%；二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40万元，下降18.0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总支出9,976.9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976.9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128.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53万元，增长5.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8.89万元，增长6.94%；二是日常办公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0万元，下降12.30%；三是因人员职务职级晋升及在职人员增加导致的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支出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5,848.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4万元，下降18.0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广东省航空应急项目（中山市）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4.54万元，下降80.21%；二是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项目基层防灾工程（中山市）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3.44万元，下降94.35%；三是广东省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预警指挥项目（中山市）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0.41万元，下降82.76%，等等。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976.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76.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79.87万元，下降9.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53万元，增长5.29%；二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40万元，下降18.0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976.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76.98万元，比年初预

算数减少2,983.15万元，下降2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53万元，增长5.29%；二是项目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7.40万元，下降18.0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65.8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87.91万元的92.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4.39万元，增长19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61.95万元，完成预算280.91万元的93.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6万元，增长20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208.46万元，完成预算208.4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6.73万元，增长556.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3.49万元，完成预算72.45万元的73.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73万元，下降1.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89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64.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1万元，下降25.2%。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是因为2025年新增购置多辆公务用车（主要为森林消防特种车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1.95万元，占98.5%；公务接待费支出3.89万元，占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61.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208.4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5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3.4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9辆，主要用于应急通讯保障、森林消防灭火、消防运兵、日常执法检查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8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到我市开展调研、督导检查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5次，接待人数共234人。主要包括接待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到中山调研指导服务工作，接待广东省安委办开展明察暗访和专家指导服务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4.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36万元，下降12.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因公办公场所租赁面积减少，导致租金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8万元，下降16.3%；二是其他交通费用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4万元，下降

9.47%；三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上年决算数减少10.83万元，下降25.71%。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09.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4.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05.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5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3.7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4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检查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5个，二级项目42个，共涉及资金5,806.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巨灾保险经费项目”等4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06.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42个项目评价得分平均分为95.72分，其中

最低分为2025年省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第七批）（中山市）90分，表明各项目都能够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开展工作，并较好地完成绩效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06.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68分，评价等级为优，2025年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围绕防事故、保安全、促发展，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高效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连续五年“双下降”；2025年作为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延伸考核的两个地市之一，高质量完成迎检工作。连续十七年未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连续七年实现自然灾害“零伤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安全保障。2025年，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宗数、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0.7%和6.1%，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工贸、危险化学品的烟花爆竹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有序；成功应对20轮强降雨和“韦帕”“桦加沙”等7个台风侵袭，未因自然灾害造成人员伤亡。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42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评价等级为优。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7,331.47万元，执行数5,806.92万元，完成预算的79.2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98.68分，评价等级为优，2025年

以来，中山市应急管理局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围绕防事故、保安全、促发展，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高效应对各类灾害事故。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实现连续五年“双下降”；2025年作为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延伸考核的两个地市之一，高质量完成迎检工作。连续十七年未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连续七年实现自然灾害“零伤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有力的安全保障。2025年，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宗数、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10.7%和6.1%，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工贸、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有序；成功应对20轮强降雨和“韦帕”“桦加沙”等7个台风侵袭，未因自然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率较低，财政资金未及时下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8万元，执行数为2.12万元，完成预算的8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加强安委办日常工作，积极开展全市安全生产事故统计分析、督查检查，实现全市全年生产安全事故宗数、死亡人数持续下降。2025年，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宗数、亡人数分别下降10.7%和6.1%；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救援飞行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采购应急救援飞行服务，为中山市辖区内的

森林防灭火、抢险救灾、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和重大活动保障等提供应急救援飞行服务，进一步提升我市应急救援综合能力。

深中通道中山综合救援基地日常运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87万元，执行数为68.57万元，完成预算的77.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租用中山中舟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2楼以及1楼部分场地（面积400平方米）作为深中通道中山综合救援基地，为进驻的交警、卫健、消防救援等应急力量提供相关后勤保障，确保深中通道中山综合救援基地的正常运行。

法律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经法律顾问审核而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合法，2025年未出现行政复议撤销、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以及行政诉讼败诉案件。确保完成市政府委托我局牵头组织开展的事故调查各项工作依法、有序。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3.71万元，执行数为203.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解决市应急管理局办公用房问题，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提高行政运行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